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恒运昌”)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于2025年11月14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5]2671号)。

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恒运昌”,扩位简称为“恒运昌股份”,股票代码为“68878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92.18元/股,发行数量为1,693,0559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338,6111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20.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38,6111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一致,无需向网下回拨。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948,1448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发行数量为406,3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

根据《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6,102.81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35,45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上网。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812,6948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0%,其中网下无限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731,0165万股,网下有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81,6783万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541,75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184853%。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6年1月20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中,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具体包括以下几类:

(1)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参与科创板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

(2)中信证券资管恒运昌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截至2026年1月13日(T-3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均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保荐人(主承销商)已在2026年1月22日(T+4日)之前将超额缴款部分依据原路径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结果如下:

序号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名称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参与科创板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	650,900	3.84%	59,999,962.00	24
2	中信证券资管恒运昌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705,576	4.17%	65,039,995.68	12
3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443,985	2.62%	40,926,537.30	12
4	中微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422,840	2.50%	38,977,391.20	12
5	北京微纳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9,985	2.19%	34,105,217.30	12
6	长存翊鸣股权投资(武汉)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9,985	2.19%	34,105,217.30	12
7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5,710	0.62%	9,744,347.80	12
8	北京国研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5,710	0.62%	9,744,347.80	12
9	沈阳斯微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05,710	0.62%	9,744,347.80	12
10	豪威集成电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5,710	0.62%	9,744,347.80	12
	合计		3,386,111	20.00%	312,131,711.98	-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5,393,263

2.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97,150,983.34

3.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股):24,237

4.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2,234,166.66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8,126,948

2. 网下投资者有缴款认购的金额(元):749,142,066.64

3.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股):0

4.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00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为24,237股,包销金额为2,234,166.66元,包销股份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发行股数的比例约为0.18%,包销股份数量占本次发行总规模的比例约为0.14%。

2026年1月22日(T+4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尚未收取的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本次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合计14,690.13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1. 承销及保荐费:保荐费400万元,承销费11,311.01万元,承销费率作为参考市场承销费率平均水平,经双方友好协

商确定。承销与保荐费按项目进度分阶段支付;

2. 审计及验资费:1,518.00万元,依据承担的责任和实际工作量,以及投入的相关资源等因素确定,按照项目进度分阶段支付;

3. 律师费:874.08万元,参考本次服务的工作量及实际表现、贡献并结合市场价格,经友好协商确定,按照项目进度分阶段支付;

4.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538.68万元;

5.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48.37万元。

注:(1)以上各项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2)相较于招股意向书,根据发行情况将印花税纳入了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印花税税基为扣除印花税前的募集资金净额,税率为0.025%。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755-2383 5515、0755-2383 5516

邮箱:project_hyccm@cnsec.com

发行人: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2日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运昌”、“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5]2671号)。(《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上海证券报》:<https://www.cstock.com>;《中国证券报》:<https://www.cs.com.cn>;《证券日报》:<http://www.zqrb.cn>;《证券时报》:<http://www.stcn.com>;《经济参考报》:<http://www.jjckb.cn>;《中国日报网》:<http://cn.chinadaily.com.cn>;《金融时报》:<http://www.financialnews.com.cn>)披露,并置备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1,693,0559万股
本次发行价格	92.18元/股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通过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参与战略配售的数量为705,576股,获配金额为65,039,995.68元,资金计划获配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保荐人安排相关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参与战略配售的数量为650,900股,获配金额为59,999,602元,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将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	
是否还有其他战略配售安排	是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下事项,并认真阅读本公告的各项内容:

一、重要提示

● 投资类别: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25亿元

● 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 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

二、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审批程序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3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的议案》,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批准的委托理财额度范围内进行理财,委托理财额度上限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且额度须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但连续12个月内累计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400亿元。投资的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三、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关联交易说明

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交易对手为商业银行,公司与其之间不存在产权、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四、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在商业银行购买结构性存款25亿元,具体信息如下表: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公司对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收益类型、受托银行资质、安全性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显示风险极低,能够保证本金安全,但会受到金融市场波动影响,不排除发生波动的可能。针对可能产生的相关风险,由公司相关部门及相关人员持续跟踪产品动态,进行风险监控,评估发现存在不利情形,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六、投资人的权利义务

公司在保障正常经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运用部分闲置资金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可以取得一定资金收益,从而降低财务费用,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购买结构性存款使用公司闲置资金,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购买结构性存款的余额为25亿元人民币,未超过股东会审批的60亿元人民币额度上限。

特此公告。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00309 证券简称:万华化学 公告编号:临2026-04号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类别: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25亿元